

几度夕阳红

乡村生活纪事

顾汉昌◎著

中西書局

几度夕阳红

乡村生活纪事

顾汉昌◎著

中西書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几度夕阳红:乡村生活纪事/顾汉昌著. —上海:中西书局, 2016. 9

ISBN 978-7-5475-1115-2

I. ①几… II. ①顾… III. ①中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51171 号

封面题字 田 遨

正文插图 李绍然

几度夕阳红

——乡村生活纪事

顾汉昌 著

责任编辑 张安庆 毕晓燕

助理编辑 裴 杰

装帧设计 王轶顾

出版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中西书局(www.zxpress.com.cn)

地址 上海市打浦路 443 号荣科大厦 17F(200023)

发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经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 上海长城绘图印刷厂

开本 700×1000 毫米 1/16

印张 23.75

版次 2016 年 9 月第 1 版 201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475-1115-2/I·141

定价 48.00 元

谨将此书献给我的故乡，以及世世代代在这片
土地上劳作的父老乡亲兄弟姐妹。

序

上海市闵行区作家协会成立初始，本书作者顾汉昌便是其中一员。那时，他正在撰写乡村生活纪事系列小说，我知道得是比较早的。

顾汉昌有着在电影厂做编剧的经历，应该有些写作基础。写小说不会是一件太难的事。他是上海奉贤人，农家子弟，对所描述的乡村生活，应该是很熟悉的，有生活基础。对他的小说写作，便很有些期待。后来，我第一次读他系列小说之一的中篇小说《都是毛毛虫惹的祸》，感觉相当不错，获得了极大的阅读享受。再后来，陆续读到了他本书中的一些主要篇章，感到他的小说具有很强的草根性，写的是农村生产队的男男女女，反映的是20世纪“人民公社”及其前后的生活，像我这种喜欢怀旧的过来人，看着他的小说，常常会发出会心一笑，为他对农民和农村生活惟妙惟肖的描写，从内心发出赞叹。我和一些看过他作品的同行交流，大家都有一个共同的感觉：行文朴实内敛，在波澜不惊之中，显出他的叙事功夫和文学根底。读他的小说，你会不由自主地回到那个岁月，回到那些个令人向往的村庄中去，跟那里的各式男女一道嬉笑怒骂。作者对乡村语言的把握，是引导读者进入他作品意境的一把钥匙。这也是他的小说高出于他人的地方。

小说的核心是故事。小说要有一个好故事,才能吸引读者。顾汉昌担任编剧多年,是构思故事的行家里手。他写小说时,往往能将小说戏剧化,一幕又一幕,巧妙设置故事悬念,又能把这些悬念不露声色地贯穿在情节之中,造成“一波未平,一波又起”的戏剧效果。这是我在读他的小说时感到最有情趣的地方。他小说中的情景描写,也如在读者面前展示一幕幕电影场景,蕴含的却是他对江南农村的真心热爱与依恋。

顾汉昌有较丰富的人生阅历。他在小说中讲述的故事,是那样独特,又是那样富有寓意——

某村有一户殷实人家,没两年很快败落;一干部家的住房半夜突然起火,被烧得面目全非。人们说,那是天火烧,是报应。后来,那干部果然死得蹊跷(《金蛇狂舞》)。一个非婚生子和他母亲的故事;一个不可思议的婚外情故事;好女人立马变成了坏女人;备受父母呵护的好孩子变成了私生子;原来温馨的家庭一下垮塌了。一着不慎满盘输,忍辱负重三十年(《芦花飞白,暮色苍茫》)。

顾汉昌喜欢写年轻人,尤其喜欢写年轻人的爱情生活——

夏天的一个清晨,一个十七岁的少男,从河中救起一个落水的同龄少女。没想到,村里人私下怀疑,那小伙趁救人之机,“动”了那姑娘。口水差点把他们淹死(《一个不知自爱的村庄》)。生产队长风华正茂,十分能干,正努力改变一个落后生产队的面貌;妇女队长秀外慧中,工作上很配合生产队长。一天,人们看到他们两个人,紧紧地搂抱在一起(《都是毛毛虫惹的祸》)。解放军某部一指导员在一次抗洪抢险斗争中,被误以为已经牺牲,追认为革命烈士。其实他被当地一姑娘救起,后隐姓埋名,与那姑娘重组家庭。在家乡,那个指导员的“遗孀”,在样板戏《沙家浜》中扮演了“阿庆嫂”,与扮演“刁德一”的

一位青年教师，暗中擦出了感情的火花(《几度夕阳红》)。

作者笔下的爱情，有青梅竹马，两小无猜；有甜蜜的初恋；有姐弟恋；也有婚外情。他描写的年轻女性特别有看头，或妩媚娇憨，或俏丽灵秀，或任性，或温婉，无不体态风骚，风情万种。然而可叹的是，这些女子的命运都十分坎坷。有的女子被父母视为掌上明珠，却受尽屈辱，被迫远嫁他乡；有的和男方两情相悦，双方看起来十分般配，有情人却难成眷属；有的已结成美满姻缘，后来却天各一方……他写着这样的故事，字里行间充满了苦涩与无奈。令人扼腕之时，我们看到了作者悲天悯人的宽厚情怀。

书架上有许多小说家写的小说，剧作家写的小说却不多。顾汉昌写的这一本，就属于后一种，而且是后一种里较优秀、好看的一本。你不妨抽一个周末，打开这本书来细细品味。我相信，你一定会时不时地掩卷一笑，时不时地为书中人物发出深深的喟叹。

作者在出版这本书之前，一定要我为他的书写几句。我就用自己的读后感来代序吧。

彭瑞高

2015年6月15日

目 录

001 序 彭瑞高

001 乡村生活纪事

003 之一 “行不得也,哥哥!”

011 之二 它,也是一条生命

018 之三 烧荒闯祸

030 之四 那一簇一簇的凤仙花哟

036 之五 明天就要出嫁

048 之六 一个不知自爱的村庄

077 之七 都是毛毛虫惹的祸

121 之八 几度夕阳红

201 之九 金蛇狂舞

258 之十 芦花飞白,暮色苍茫

345 附录

347 之一 绿的情结

350 之二 姐姐老师

354 之三 好做布的母亲

358 之四 寸草春晖

362 后记

乡村生活纪事

“行不得也,哥哥!”

在沈家塘,有一家人家,种着几亩薄田,户主是一个解放那年才刚五十出头的老头,家贫如洗,却爱酒如命,人称“酒糊涂”。他便是我的伯父。他家的第三个儿子,是我小时候最要好的朋友,我叫他“水根哥”。

从小学一年级起,水根哥的学习成绩,在班级里一直是最好的。在他的成绩报告单(我记得很清楚,那是一张黄糙糙的三十二开的油印纸)的老师评语栏里,总写着“该生天资聪明,学习认真,成绩优良,尊敬师长,友爱同学”之类的话,最后便是“望戒骄戒躁,百尺竿头,更进一步”。

即便这样,水根哥还是停学了。那是在他三年级升四年级的时候。学校里刘老师为这事,还特地到我老伯家来过两次。刘老师每次来,总要夸说水根哥一番,说水根哥成绩如何如何好,如何有培养前途,国家建设如何需要人才(这时,已是解放后的第五个年头了),还说,如果确实有困难,学费可以减免(实际上,水根哥已经享受了学费减免的待遇了),等等。老师说了半天,我老伯总是那句话:“我家水根不读了。”老师问他为什么不读了,他还是那句话:“不读了,就是不读了。”(要不怎么叫“酒糊涂”呢?)说着,提起酒盅,仰起脖子,把那

老酒“咕嘟”一声灌了下去，然后，抹抹嘴巴，伸出筷子，去夹那下酒的酸咸菜。我望着他那又黑又瘦的脖子，恨不得夺过他手中的酒盅，狠狠地摔在地上：“你少喝点，不就行了吗？”

他这个样子，老师自然也没有办法。

我心里很难过。不过，水根哥却很平静。他知道，他的这种家境，还有他的这位父亲，他的停学，不过是迟早而已。

晚上，水根哥走到我家来，把学校奖给他的两支铅笔和一个日记本，给了我：“这给你，弟弟，你要好好地读书。”

“水根哥！”我哭了。

开学了，我背着书包，走过村庄，走过柳河，走在去学校的路上，一个人孤零零地，感到十分凄惶。往日，总是他先到我家，约我一起去上学的。

水根哥停学在家，不上一年，插秧，割麦，耘稻，锄草，样样活儿都拿得起，差不多能顶一个大人了。干活认真，手脚麻利，人人见了人人夸。有一次，他家请了一个泥瓦匠，盘一顶灶头。他在边上做帮手。边干边看，边不住地问。等那泥瓦匠把灶头盘好了，他也摸到了个八成。往后，村上有哪一家灶头不灵了，他就说：“让我弄弄看。”没费多大功夫，他把灶膛稍改了改，果然就弄好了。烧起来又省柴又发火。我隔壁家的三婶婶总是说：“这孩子有出息，我要有女儿，早就招他做过房女婿了。”我妈说：“你知道人家就舍得？”

他着实为我那“酒糊涂”老伯挣了不少酒钱。夏天，捉鱼摸蟹，没一回下水是空着手上来的。秋天，水凉了，起风了，他就到映云湖里去割蒲草。他割回来一大捆一大捆的蒲草，还挽了许多蒲棒。他把蒲草晒过了，理清了，就整天整天地关在家里，细心地编他的蒲包。他编多少，供销社收多少。一个秋天，总可卖二十多元钱。他把蒲棒

晒干了，捋下薄绒，做枕头芯子。他拿这种枕头芯子做了很多枕头。家里人每人一个，还给我们家也每人送了一个。这种枕头，睡在上边，又软和又舒服。冬天，北风起，雪花飘，他就砍野柴，还捉黄鼠狼。一年冬天，他一个人可以捉到五六只黄鼠狼。他家墙壁上挂满了黄鼠狼的皮。

那时候我们家乡，捉黄鼠狼的办法是既简陋而又巧妙的。用竹片编成一方方畚箕大小的竹榻，把它支在河边、坟地或竹林里，上边放上足够分量的石头，下边巧妙地撑上一根细竹棒，竹棒上拴上肉条之类的诱饵，黄鼠狼咬食诱饵，牵动竹棒，竹榻就压下来，将黄鼠狼压个半死。这样捕捉到的黄鼠狼，它的皮是完好无损的。我们把这叫做“黄狼天塌”。水根哥也是用这种办法去捉黄鼠狼的。不过，一般人是用肉条之类的东西做诱饵，他却是用老鼠做诱饵。

有一次，我问他：“水根哥，人家都说黄鼠狼偷鸡，你却给他吃老鼠，你怎么知道黄鼠狼爱吃老鼠？”他笑了笑，说：“我杀过黄鼠狼，剖开肚子看过。我看见好几只黄鼠狼肚子里，不是有老鼠脚爪，就是有老鼠尾巴。它要不喜欢吃，肚子里怎么会有呢？”水根哥捉老鼠的办法也很巧妙。他家有一口腌咸菜的大缸，不管是冬天还是夏天，也不管有没有咸菜腌，总放在堂屋里。他在缸口放上一块跳板，跳板的一头放上炒得喷香的麸皮，早起就常常可以捉到跌在咸菜缸里爬不出来的活老鼠。他把老鼠弄得半死不活的，拴在竹棒上，那老鼠还能动，但又不会让竹榻倒下来，那比起别人家的冻得发黑、发硬的猪肉条来，自然对黄鼠狼更有吸引力了。

每年春天，我老伯家总要种上两三亩地西瓜。这是他们家主要的经济来源之一。打从水根哥停学以后，看瓜的任务便落在他的头上了。这样，一个夏天，我和他就差不多总是在瓜棚里过夜了。这几

乎是我们小时候最大的享受了。他把瓜棚搭在河边的一棵大树下，门板上铺上一层干净的稻草，上边垫上凉席，使人感到很舒坦。晚上，夜凉如水，月华皎皎，周遭万籁俱寂。我们在一起或读书唱歌（他虽辍学了，可从来没停止过自学），或划拳猜谜，或谈天说地，或踏月观星。两个人尽情地欢娱一番之后，便各自在习习的晚风中沉沉睡去。第二天一觉醒来，常常已是日上三竿。

这中间有好几个晚上，我因为要准备期末考试，复习功课，而没有去，待考完了才又去。那天晚上，他见我来了，分外高兴：“快坐上来，考得怎么样？”不等我回答，他又说：“弟弟，这两天，我看了一本书，叫《白蛇传》，真是好看得不得了。我这就讲给你听。”接着，他就跟我讲起了《白蛇传》的故事。我马上被这故事吸引住了。

他说故事交代清楚，详略得当，模仿故事中的人物，也惟妙惟肖，情真意切。直至说到白娘子被镇在雷峰塔下，我早已一片唏嘘。以后，接连有好几天晚上，我们都在讨论着故事中的人物，两个人的态度是完全一致的：最喜欢的是疾恶如仇的小青，最同情的是白娘子，最瞧不起的是许仙，最憎恨的自然是法海。我们骂许仙是“没出息的软骨头”，而“贼秃”、“秃驴”则成了法海的代名词。那时，我们始终不明白：法海和白娘子往日无冤、近日无仇，为什么要死死地盯住白娘子，生生地拆散他们的美满姻缘。有一次，水根哥对我说，等他将来长大了，积了钱，他一定要到杭州去，去看一看断桥，去看一看倒掉的雷峰塔——假如它还在的话，寻找为他深深仰慕的善良而美丽的白娘子，寄托他对人间一切美好事物的向往和追求。他说这话的时候，神态是这样的虔诚，使我为之深深感动。

可是，有谁知道，后来发生了一桩突然的变故，他最终未能了却心头的这一宿愿。

你们知道，我这个“酒糊涂”老伯家别的不多，就是孩子多。兄弟姐妹数下来有五个。这样连同老伯和伯娘共七个人了。七个人都挤在三间又低又矮的草屋里。他们平时生活的艰辛是可想而知的。每年春上，少不得要吃糠咽菜，盖新屋的希望，实在是遥遥无期。因之，不但我那年已三十的羊白眼大堂哥娶不上媳妇（他因为有病，不要说了），就连体魄健壮、手脚勤快的二堂哥，已经二十六七岁了，也没有哪家的姑娘肯嫁给他。媒婆是不肯光顾我老伯家的寒舍的。后来，听说有一家姑娘对我二堂哥有点意思，但似乎又嫌我老伯家兄弟太多。真是无巧不成书。另有一家徐姓人家（离我们两家差不多有十多里路），不知怎地看中了我那水根哥，欲招他做过房女婿，愿出二百元钱养身费。我那“酒糊涂”老伯，三盅老酒灌下肚，便一口答应了，还收下了人家二百元钱！这时候，我们家乡刚成立起来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已经决定让我水根哥去做会计，过一个月，便要送他到县上去培训。社长亲自上门，做我老伯的工作，对他说，合作社是如何需要一个会计，大伙儿是如何信得过我水根哥，并答应明年秋收以后，帮他家解决房子问题。可我那“酒糊涂”老伯，就跟当年老师劝他让水根哥去读书一样，水都泼不进。一口咬定：“儿子是我的，由我作主”，“会计能当的？招惹是非，就是他不过房出去，我也不会放他去！”至于说明年合作社帮他家解决房子问题，是“靠不住的”，什么“耕地不用牛，点灯不用油”，更是“乱话三千”……

这对水根哥来说，是一个很大的打击。他脸色灰白，躲在墙角里，一声不响。

就在社长来过他家之后的第二天，水根哥突然不见了。到处都找不到他。老伯家乱成一团。伯娘躺在床上，不吃也不喝，哭着问我老伯要人：“你把儿子还给我！你把儿子还给我！”我二堂哥到镇上去

刮了个光头，口口声声要“当和尚去”。村里人都骂我那“酒糊涂”老伯“不是人”，“生生把孩子给糟蹋了”，“这个家就败在他手里！”连他在解放前赌钱输得卖地的丑事，也给抖了出来。

我那“酒糊涂”老伯，像十月里霜打的草一样，萎了，一把山羊胡子更加焦黄，背也更佝偻了。

谁知一个星期之后，水根哥突然回来了。那天晚上，我吃了饭，在场地上玩。忽然从竹林边走出一个人来。我一看，这不是我那水根哥吗？我扑上去，叫了声：“水根哥！”他走过来，叫我小声点儿，亲热地搂住了我的肩膀。

他瘦了许多，人也好像一下子长高了许多，像个大人了。问他，这几天哪儿去了。他告诉我，实际上他并没有走远，村上人的议论，他都知道，连他哥哥剃了光头，要去做和尚，他也知道。

“你这几天，都睡在哪里？”我问他。

“天又不冷，哪里不能睡呢？”他说。

“你吃什么？”我又问道。

他伸出两只手，说：“有两只手，还能饿死吗？”

他说，这几天他摸到了许多鱼虾，卖了不少钱，这样，他就可以买些馒头大饼之类的干粮吃。“我还吃过一顿肉丝汤面呢，鲜得很！”他说。他花钱是很省的。他从短裤衩后边的一只小袋里，掏出了一张崭新的一元钱票面的纸币，说：“这不，我还省下了一元钱呢！”他兴奋地告诉我，他到县城去了。这是他这次外出离家走到的最远的地方。他到县城去，是因为他听说县里有一个剧团在演《白蛇传》。他是特地去看这出戏的。

“我看到了！像真的一样！那些演员真了不起！不过都是女的。”他说。